

PAObank X 貿易通 5 周年 - 特惠貸款 101 計劃 (「推廣」)

之條款及細則

本條款及細則須與本行的「壹易貸」一般條款及細則及中小企業服務條款及細則一併閱讀。客戶與本行之間的任何其他已有產品或服務(如適用) 的其他條款及細則，則不適用於本條款及細則。

1. 此推廣有效期為 **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包括首尾兩日)**，或由 PAO Bank Limited (「本行」、我們，並包括我們的繼承人及受讓人) 酌情決定的其他日期(「推廣期」)。
2. 於推廣期內，在符合下述第 3 條的前提下，並受本條款及細則所約束，合資格客戶(在下述條款定義)可根據下述計算方式獲得現金獎賞(「現金獎賞」)：

貸款類型	現金獎賞
壹易貸分期貸款	分期貸款提款額度的 1% *最高可達港幣 50,000

3. 此推廣僅適用於符合下述資格的特選中小企客戶：(i) 同時是貿易通電子貿易有限公司的客戶，(ii) 在推廣期內獲本行通知的特選中小企客戶，(iii) 成功在推廣期內向本行提交申請「壹易貸」(參照本行不時公布之「壹易貸」一般條款及細則所提及的) (「合資格貸款」)，及 (iv) 於 **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成功提取合資格貸款(「合資格客戶」)。
4. 如合資格客戶符合上述要求，現金獎賞將以港元發放，並於相關合資格貸款提取後 14 日內存入合資格客戶之儲蓄賬戶。
5. 在以下事件發生時，客戶需要向本行全額歸還已收到的現金獎賞：
 - (a) 如合資格客戶在提取合資格貸款後 12 個月內提前償還 (包括部分提前還款) 相關合資格貸款，或

(b) 如合資格客戶在提取合資格貸款後 12 個月還款期內有任何違約逾期還款事件或有任何事件有合理預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參照「壹易貸」一般條款及細則所定義的）。

儘管本條款及細則中有任何相反的規定，本行有絕對的酌情權來決定任何上述事件是否發生，及在不妨礙本行的任何其他權利下，本行有權在不事先通知的情況下，從合資格客戶的任何賬戶中扣除一筆相同於現金獎賞的金額，或要求償還一筆相同於的金額現金獎賞的金額，不論現金獎賞已否存入該合資格客戶之儲蓄賬戶。

6. 合資格客戶必須在整個推廣期內及現金獎賞存入時持有相同的儲蓄賬戶。否則，該合資格客戶將不具資格獲得任何本推廣相關的現金獎賞。
7. 如合資格客戶使用任何欺詐或虛假陳述以獲得現金獎賞及/或濫用此推廣，將導致本行取消或沒收現金獎賞。本行保留取消該合資格客戶的現金獎賞、要求償還相等於現金獎賞的金額，以及追討任何成本或損失之權利，不論現金獎賞已否存入該合資格客戶之儲蓄賬戶。
8. 此推廣之所有條款及細則，包括但不限於現金獎賞之金額以及此推廣之其他細則，均由本行酌情釐定及解釋。本行保留是否向合資格客戶發放現金獎賞的最終決定權。
9. 本行保留隨時在不需要給予通知的情況下修訂、更改或終止此推廣，或更改本條款及細則（包括但不限於更改推廣期）之權利。
10. 本條款及細則的中文版本僅供參考。如中英文版本之間有任何不一致，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11.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本行顧客服務熱線：+852 3762 9900。